

附件一 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教師職務意願填寫說明

<p>壹、教師職務意願填寫說明</p>	<p>一、教師職務編排依「<u>教師職務異動辦法</u>」實施，陳校長核定公布後始生效。</p> <p>二、選填時間請於 115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二)16 時 10 分前完成線上選填(每人選擇 1 個志願)，逾時選填無效。</p> <p>三、選填科任之教師，請先詳閱<u>科任教師基本工作內容</u>(參閱教師職務異動辦法)，為因應學校整體排課需求，須接受學校所搭配其它領域之課務。</p> <p>四、本校自 112 學年度開始逐年實施雙語教育，115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持續進行雙語課程。<u>擔任雙語授課教師之職責</u>：設計雙語教育教材、實施雙語教育教學活動、參與雙語教育專業知能培訓研習、辦理其他雙語教育相關活動。</p>
<p>貳、教師職缺及資格說明</p>	<p>【級任】()年級</p> <hr/> <p>【科任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然科任 2. 美勞科任 3. 音樂科任 4. 社會科任 5. 體育科任(需具 C 級以上游泳教練或北市教育局採認之相關資格) 6. 英語科任(需具北市教育局採認之相關資格) 7. 資源班教師(需具有法令相關規定之資格者) 8. 資優班教師(需具有法令相關規定之資格者) 9. 系管師(需具有資訊軟硬體管理之專長者) 10. 專任輔導教師(需具有法令相關規定之資格者)

註：本填寫說明將同步顯示於線上職務選填頁面。

職務異動協商委託單

本人_____因事無法參與職務異動協商，願全權委託校內同仁

_____老師代理參加協商，謹此。

本人本階段志願：_____

委託人：_____ (簽名)

代理人：_____ (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三 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職務積分表

壹、基本資料					
姓名		現任() 學年度職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級任：()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任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：
貳、積分計算					
類別	內容	計分標準	自評分數	審核分數	備註
一、年資	服務本校年資	每年 3 分			僅育嬰留職停薪年資列入計算
	服務他校年資	每年 1 分			
二、專業表現 (最高 40 分)	1. 五年內參與臺北市中小學暨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獲獎(入選以上)	第一作者 2 分；第二作者 1.5 分；第三作者 1 分；第四作者 0.5 分；第五作者 0.5 分；第六作者 0.5 分。			以獎狀為準
	2. 五年內曾擔任教學輔導教師、榮獲績優導師或擔任實習輔導教師者	每學期 0.5 分			擔任教學輔導教師須提聘書佐證
	3. 五年內獲聘擔任非當時職務內容之校隊指導老師(如協助指導多語文學藝競賽……等)	每年 1 分			※獲聘為指導老師應提供相關文件佐證
	4. 五年內指導學生參加校外得獎	區級每次每項 1 分 市級每次每項 2 分 全國級每次每項 3 分			※各項競賽配分擇高採計 ※學校推派參加
	5. 五年內個人參加校外得獎(如教學檔案製作、教學活動設計、教師多語文競賽……等教育相關機關舉辦之比賽)	市級每次每項 2 分 全國級每次每項 3 分			※各項競賽配分擇高採計 ※多人共同得獎依人次平均計分
	6. 五年內曾得到特殊優良教師、教學卓越獎、Super 或 Power 教師，以及其他教育部/教育局特頒之獎項	每項 3 分			須提出獎狀佐證
三、職務加權	實際擔任高年級級任導師	每學期 2 分			
四、學歷 (最高 5 分)	最高學歷積分	碩博士畢業 5 分 研究所四十學分班結業 4 分 學士畢業 3 分			
※五、專長加分 科任別：_____	該領域相關科系(大學+研究所)	大學 2 分 研究所 3 分			※本項適用於選填科任教師職務時採用(加權計分)。 ※依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時數為準
	五年內該領域相關研習(最高 3 分)	每 35 小時 1 分			
	與教學相關之證照(如救生員證、游泳教練證、裁判證、本土語中高級認證……等)	每項證照 1 分			
總分 (滿分無上限)					

- 注意事項：1. 教師請填自評分數，並準備相關佐證資料。
2. 第一、二、四大項年資及獎勵請人事室審核分數。
3. 第三、五大項請教務處及職務異動委員會審核分數。

填表人

人事室

教務處

職務異動委員

附件四

臺北市永安國小普通班教師/特教教師職務異動轉任申請書

壹、基本資料			
姓名		現任() 學年度職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級任：()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任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：
貳、轉任申請說明			
本人申請_____學年度 由(請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教師轉任特教教師(需具有法令相關規定之資格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教教師轉任普通班教師(需具有法令相關規定之資格者)			

申請人簽名：

輔導主任：

教務主任：

人事主任：

校長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